

共青团江苏大学委员会文件

江大团联发〔2020〕 2 号

关于开展第十九批大学生科研课题立项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、学生科协：

大学生科技创新工作一直备受学校党政领导重视，学校专门出台了《江苏大学学生科研立项管理办法》，每年列支 90 万元用于学生科研立项，资助学生从事课外学术研究、发明创造，涌现出了一批具有示范性和引领性的先进典型。为备战 2021 年下半年由四川大学承办的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，提升我校大学生的创新能力，浓郁校园科技创新氛围，经研究决定，继续开展第十九批大学生科研课题立项申报工作，具体事宜如下：

一、申报程序

申报工作按照《江苏大学学生科研立项管理办法》(见《江苏大学学生手册》)的具体规定进行。

二、申报对象

申报对象为全日制在校本科生、研究生，每人限报 1 项，重点向本科生倾斜。

三、立项项目

第十九批立项项目分为重点项目、资助项目和一般项目。

1.重点项目立项约 30 项，项目来源为申报第十届“星光杯”江苏大学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决赛获奖并推荐参加江苏省“挑战杯”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的项目，给予资助 10000 元/项。具体申报见《关于开展第十届“星光杯”江苏大学大学生

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的通知》(通知另行下发)。

2.资助项目根据申报和评审情况立项 800 项左右，给予资助 1200 元/项。

3.一般项目根据申报和评审情况立项 400 项左右，无资金资助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1.在以前批次立项但没有结题的同学不能参加本批次课题申报，立项为 2020 年“大创项目”的课题不得申报；拟申报课题的同学在导师的指导下确定科研课题，亦可自行选择指导老师和确定科研课题；各学院团委汇总本学院申报课题加盖学院公章，集中向校团委申报，校团委不接受个人申报。

2.每位教师指导学生科研课题申报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 3 项。

3.项目申报材料请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—17 日由各学院集中报送学工楼 408，同时交 **Excel** 表格电子稿和打印稿(加盖学院团委公章)各一份，表头如下：

项目类别	项目分类	姓名	学院	专业班级	联系方式	合作者 1	合作者 2	最高学历	项目名称	指导教师姓名	指导教师单位
------	------	----	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--

注：项目类别分为自然科学类论文、发明制作类、社会科学类论文，项目分类严格按照活页上所选类别填写；姓名填写申请者，合作者最多 2 人；最高学历按照申请者和合作者最高学历(在读情况)填写，分为本科、硕士、博士，并按照最高学历确定本科生作品和研究生作品；申报本科作品必须提供申报者、合作者学生证复印件，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，夹在申报书内上交；指导教师单位填写指导教师业务所在单位（学院或部门），务必保证其真实性。

4.为了体现立项工作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申报的资助项目、一般项目课题采用匿名的方式进行评审，按评审成绩高低确定立

项。评审专家由学校团委、科技处、社科处、关工委共同邀请。

5.项目申报书请到江大青年网(团委网站)“科技创新→科研立项”或江苏大学学生科学技术协会网站(科协网站)“品牌活动→科研立项”中下载。

团委网站, <http://jdqn.ujs.edu.cn/>

科协网站, <http://keyuan.ujs.edu.cn/>

联系人: 韩涉、潘金彪

联系电话: 88780040、88799731

附件: 江苏大学学生科研项目申请书(2020版)

江苏大学“挑战杯”参赛指导委员会

2020年2月12日